

关于我司自有资金参与佛山金控惠选稳健 FOF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和托管人：

我司自有资金拟参与佛山金控惠选稳健 FOF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持有期限不得少于 6 个月，持有份额合计不得超过本计划总份额的 50%。

根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第十条相关规定，现通过此公告向本计划的全体投资者和托管人征询意见。因本计划目前尚处于发行募集期，若对本事宜有异议，可以在公告期内向我司提出退出本计划或终止托管合作的申请。若无异议，公告期满后则自动视为同意。本公告公告期为 2023 年 9 月 7 日-2023 年 9 月 13 日。

管理人及其子公司的自有资金所持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不承担补偿其他投资亏损或收益的情况，与投资者所持的同类份额享有同等权益、承担同等风险。

特此公告。

佛山金控期货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7 日